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宁特钢

股票代码：600117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七一路 318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

签署日期：2016 年 11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宁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水宁特钢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6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一、备查文件.....	9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9
附表	11

第一节 释义

若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青海机电控股	指	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青海机电控股
青海省国资委	指	青海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西宁特钢、上市公司	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青海机电控股认购西宁特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西宁特钢股份比例达到 9.57%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七一路 318 号

法定代表人：白子明

注册资本：11,880 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630000015000548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投资融资、为子公司提供经济担保和咨询服务；机电产品及配件的批发、零售。

经营期限：200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7 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青海机电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青海省国资委	100%
	合计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青海机电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白子明	总经理	男	630105196209*****	青海省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青海机电控股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青海机电控股现金认购西宁特钢非公开发行股票 100,000,000 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青海机电控股持有西宁特钢 9.57%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海机电控股暂无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西宁特钢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青海机电控股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青海机电控股	0	0%	100,000,000	9.57%
合计	0	0%	100,000,000	9.57%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青海机电控股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00,000,000 股,持股比例由原来的 0%增加至 9.57%。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青海机电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共计 100,000,000 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9.57%，未有股份质押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青海机电控股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西宁特钢股份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青海机电控股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西宁特钢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西宁市柴达木西路52号）；
- 2、联系电话：0971-5299186；
- 3、联系人：杨凯。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6年 11 月 24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西宁市柴达木西路 52 号
股票简称	西宁特钢	股票代码	60011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青海机电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青海省西宁市七一路 31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100,000,000 股 持股比例：9.5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 准	是 ☒ 否 ☐